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20-036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7月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10日上午10:3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智彪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胡智彪先生、胡智雄先生、胡锋先生、陈樟军先生、张亚东先生、陈文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会议采取逐一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胡智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胡智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胡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陈樟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张亚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陈文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审慎核查，董事会一致认为：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

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情形。第五届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非独立董事简历及换届具体内容详见 2020年7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连勇先生、蔡宁先生、金盈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陈连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蔡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金盈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审慎核查，董事会一致认为：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情形。第五届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届独立董事就上述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简历及换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

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同意根据同行业独立董事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期间的年度薪酬为 8 万元/年/人（税前）。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3:00 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0 日